

同 意 書

本人已就「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
監理所檔案及政府資訊開放應用須知」，
閱覽完畢，充分瞭解其內容，並保證遵守
規定，如有違反，願依該須知規定辦理並
負法律責任。

姓 名： 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